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1月4日 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8-002),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已按相关规定自 2018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8年1月11日、2018年1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6;公告编号: 2018-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相关事宜,各项工作正在稳步进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公司每五个工作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筹划的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